

证券代码：300362

证券简称：天翔环境

公告编码：2019-203 号

##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《执行裁定书》（2018）川01执2616号之二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本案诉讼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披露了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的诉讼情况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《关于收到法院执行通知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18-158号）。

#### 二、执行裁定书的相关内容

法院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四十四条、第二百四十七条和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、变卖财产的规定》第一条的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对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名下的位于青白江区同辉路以东、九峰路以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（产权证号：川<2016>青白江区不动产权第0001074号，面积87241.73平方米）进行公开拍。

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#### 三、本案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收到上述财产已被拍卖的相关资料。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对后期影响公司将根据执行情况及时公告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《执行裁定书》（2018）川01执2616号之二

特此公告！

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1月18日